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昂立教育”）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4），公司股东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昂立教育股份，拟增持股份不低于昂立教育总股本的 0.5%，不超过昂立教育总股本的 5%。
-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公司 4,299,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截至本公告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00,1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8%。基于对教育行业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经审慎考虑，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将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2019 年 11 月 14 日。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导致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2、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700,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18%。

截至本公告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00,1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8%。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系积极响应党的十九大号召，践行关于“全面深化国企改革，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精神，同时也是出于对教育行业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2、本次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增持的股份种类为昂立教育普通股 A 股。

3、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目前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昂立教育股份，拟增持股份不低于昂立教育总股本的 0.5%，不超过昂立教育总股本的 5%。

4、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 4,299,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700,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18%；截至本公告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00,1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8%。

四、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原因及具体安排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重大事项导致的交易敏感期，元旦、春节等多个非交易日影响，以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股价波动等因素，导致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有效增持时间不足。

鉴于上述因素影响，基于对教育行业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经审慎考虑，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将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2019 年 11 月 14 日。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面临以下不确定性风险：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导致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六、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5日